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楚江新材

公告编号：2024-147

债券代码：128109

债券简称：楚江转债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楚江新材”）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和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及孙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72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其中：

1、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全资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电材”）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18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2、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全资孙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电材供销”）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5,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3、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控股子公司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立科技”）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12,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4、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控股孙公司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鑫海”）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55,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和 2024 年 5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和其他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1、根据全资子公司楚江电材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楚江电材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合肥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平安银行合肥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楚江电材的担保余额为 169,56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楚江电材的担保余额为 179,560 万元。

2、根据全资孙公司楚江电材供销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楚江电材供销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楚江电材供销的担保余额为 3,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楚江电材供销的担保余额为 4,000 万元。

3、根据控股子公司顶立科技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顶立科技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长沙分行”）申请 2,2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浙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顶立科技的担保余额为 5,5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顶立科技的担保余额为 7,700 万元。

4、根据控股孙公司安徽鑫海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安徽鑫海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无为支行”）申请 12,8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工商银行无为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安徽鑫海的担保余额为 23,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

公司对安徽鑫海的担保余额为 35,800 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可用担保总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1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00%	45.53%	100,000	92,600		92,600	14.75%	7,400	否
2	楚江新材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00%	66.51%	86,000	74,400		74,400	11.85%	11,600	否
3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100%	81.90%	180,000	169,560	10,000	179,560	28.60%	440	否
4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	100%	95.24%	5,000	3,000	1,000	4,000	0.64%	1,000	否
5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100%	75.14%	24,000	15,950		15,950	2.54%	8,050	否
6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100%	62.13%	2,000	2,000		2,000	0.32%	0	否
7	楚江新材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100%	58.79%	65,000	38,500		38,500	6.13%	26,500	否
8	楚江新材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供销有限公司	100%	71.14%	4,000	2,000		2,000	0.32%	2,000	否
9	楚江新材	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72%	32.38%	12,000	5,500	2,200	7,700	1.23%	4,300	否
10	楚江新材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89.97%	64.65%	138,000	138,000		138,000	21.98%	0	否
11	楚江新材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89.97%	62.26%	55,000	23,000	12,800	35,800	5.70%	19,200	否

12	楚江新材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	35.09%	10,000	6,000		6,000	0.96%	4,000	否
13	楚江新材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100%	87.34%	1,000	1,000		1,000	0.16%	0	否
14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100%	95.15%	5,000	3,000		3,000	0.48%	2,000	否
15	楚江新材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90%	56.89%	33,000	20,000		20,000	3.19%	13,000	否
合计					720,000	594,510	26,000	620,510	98.85%	99,490	

备注：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5677560931C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姜纯
- 5、注册资本：56,777.3583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8 年 07 月 08 日
- 7、营业期限：长期
- 8、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泥汭镇工业区
- 9、经营范围：导电铜杆、电线、电缆、电磁线生产、加工、销售，高科技导电材料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废旧五金家电、电子电器产品、线缆回收拆解；再生金属提炼、熔铸、加工、仓储、销售（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8,032.82	300,338.60

负债总额	148,226.74	245,982.88
净资产	59,806.08	54,355.72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12,687.35	595,910.56
利润总额	4,799.51	-7,519.92
净利润	6,301.87	-5,450.36

11、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楚江电材 100%股权，楚江电材为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81.90%（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3、楚江电材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二）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5MA8NBNFJ6M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路荣贵

5、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1 年 10 月 28 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市泥汭镇工业区 1 号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784.57	31,191.68
负债总额	9,729.43	29,706.10
净资产	3,055.14	1,485.58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5,800.06	169,382.19
利润总额	560.39	-2,092.75
净利润	420.28	-1,569.56

11、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楚江电材供销 100%股权，楚江电材供销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楚江电材的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95.24%（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13、楚江电材供销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三）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88042096T

3、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4、法定代表人：戴煜

5、注册资本：3,989.2752 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06 年 05 月 25 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 1271 号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3D打印服务；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增材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2,074.45	149,007.24
负债总额	59,789.83	48,251.11
净资产	92,284.62	100,756.12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4,299.33	45,311.90
利润总额	14,437.36	8,944.97
净利润	12,904.98	8,010.74

11、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顶立科技 66.72%股权，顶立科技为控股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32.38%（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3、顶立科技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四)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5MA2W03YP95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汤优钢
- 5、注册资本：48,000.00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8 年 07 月 07 日
- 7、营业期限：长期
- 8、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市泥汭镇工业区 1 号

9、经营范围：无氧铜杆线、光亮铜杆、铜线材、合金复合铜线丝、精密铜束线、精密铜绞线、高精高导镀锡线丝、高精高导镀锡束绞丝、超细电子铜丝材、新能源汽车铜线、光伏铜导体、电线电缆用高性能铜导体的加工、销售；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188.20	134,106.20
负债总额	48,804.67	83,492.73
净资产	48,383.52	50,613.46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2,120.58	314,411.05
利润总额	1,108.47	2,483.07
净利润	921.73	2,229.94

11、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安徽鑫海 89.97%股权，安徽鑫海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鑫海高导的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62.26%（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3、安徽鑫海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楚江电材担保时，与平安银行合肥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平银芜分额保字 20241118 第 002 号

3、签署日期：2024 年 11 月 22 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6、被担保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甲方）

8、保证最高金额：10,000 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其中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等值(折合)人民币壹亿元整；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实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二）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楚江电材供销担保时，与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 2、协议编号：WUHZX07（高保）20240031
- 3、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0日
- 4、签署地点：芜湖
-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 6、被担保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债务人）
- 7、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乙方）
- 8、保证最高金额：1,000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顶立科技担保时，与浙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 2、协议编号：(20860000)浙商银高保字(2024)第02192号
- 3、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0日
- 4、签署地点：长沙
-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 6、被担保方：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债务人）
- 7、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乙方）
- 8、保证最高金额：2,200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本合同所述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

律师费、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为控股孙公司安徽鑫海担保时，与工商银行无为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0131500006-2024年无为(保)字0202号

3、签署日期：2024年12月07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6、被担保方：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为支行（乙方）

8、保证最高金额：12,800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注：2024年12月16日收到上述四份银行签约完成的担保合同。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已经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本次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原因是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有利于拓宽子公司融资渠道，能够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属于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

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楚江电材、全资孙公司楚江电材供销、控股子公司顶立科技及控股孙公司安徽鑫海，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发展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其资产优良、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

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顶立科技提供担保时，顶立科技其他股东未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虽然顶立科技其他股东未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但公司对顶立科技有绝对的控制权，风险均处于公司有效控制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

公司为控股孙公司安徽鑫海提供担保时，安徽鑫海其他股东未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虽然安徽鑫海其他股东未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但公司对安徽鑫海有绝对的控制权，风险均处于公司有效控制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为人民币 620,510 万元（其中：为楚江电材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79,560 万元、为楚江电材供销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为

顶立科技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700 万元、为安徽鑫海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5,8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未经审计）的 98.85%。

公司担保事项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公司与平安银行合肥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4、公司与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5、公司与浙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6、公司与工商银行无为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